



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展览会

暨第二十七届全国食品添加剂生产应用技术展示会

参 展 商 须 知 (国内展区)

各参展商:

欢迎各位参展商参加 FIC 2017 展, 并预祝您展出成功!

为了方便您的参展, 现将展出期间的有关活动安排告知如下, 敬请垂注。

一、 参展商报到、展期参展商入口、布展、展出、撤展时间安排

(一) 参展商报到:

报到地点: 国家会展中心 西平台 8 米层 参展商报到处

西平台位置: 4.1 馆与 5.1 馆之间, 近展馆 7 号门, 地铁 2 号线 4、5、6、8 号口

(二) 参展商报到时间:

2017 年 3 月 21 日 13:30—17:30

2017 年 3 月 22 日 09:00—17:30

2017 年 3 月 23 日 09:00—17:30

参展商可按上述时间报到, 持展位确认函、报到人名片领取参展证、会刊和资料。

(三) 展期参展商和观众入口: 3 月 24—26 日

参展商和持证人员: 可从西平台 0 米层和西平台 8 米层、南平台观众登记处进入馆。

观众: 所有观众必须持参观证入场。

预先登记观众: 可持预登记观众证从西平台 0 米层、西平台 8 米层、南平台直接进馆。

专业观众: 需凭本人名片、填写观众登记表, 在观众登记处排队换参观证。

观众登记处: 设在展馆 4.1 与 5.1 馆之间的西平台 (8 米层) 和南平台。

参展商展期进馆时间: 24 日、25 日 8:00, 26 日 8:15 (须持参展证从西平台 0 米层、8 米层或南平台均可进馆)

(四)、布展、展出、撤展时间:

内 容		日期	时 间	备 注
布展	特装展位	3 月 21 日	9:00—18:00	加班布展需每日 15:00 前到各馆主办单位申请, 15:00 之后的申请展馆将收取加急费用
		3 月 22 日	9:00—18:00	
		3 月 23 日	9:00—18:00	
	机械展位	3 月 21 日	9:00—18:00	必须在 22 日闭馆前运至展位。23 日设备进馆无法搬运至展台
		3 月 22 日	9:00—18:00	
	标准展位	3 月 23 日	9:00—18:00	
	布展送电	3 月 23 日	12:00	
展出时间		3 月 24 日	9:00—17:30	闭馆前 30 分钟观众停止入场, 儿童禁止入场 不得在 26 日 15:00 前撤展
		3 月 25 日	9:00—17:30	

	3月26日	9:00—15:00	
撤展	3月26日	15:00—21:00	参展商或搭建商必须在26日21:00时前将全部展品、展具撤出展馆，21:00后展馆内所有遗留物品将作为垃圾清运出场
闭馆断电	3月26日	15:00	

二、加班：各参展单位请抓紧时间，在3月23日17:30前完成布展工作。需要加班布展的单位须于当天15:00以前向展览会主办单位办公室提出申请（每小时1000元，过时加倍），并需向主办单位交纳加班管理费。

三、参展要求：本届展览会展出规模大，国际、国内参展商同馆展出，为了保持良好的企业形象和展出秩序，不得在展台就餐，不得在展位内使用音响设备，并严格遵守展出时间，不得提前撤展。

四、展期活动及时间安排

（一）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五届七次常务理事会暨五届四次理事扩大会议：回顾总结2016年食品添加剂和配料行业的发展状况，研究讨论行业发展遇到的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思路。欢迎会员单位和国内外参展商列席参加。会议时间：3月23日下午14:00，地点：上海闵行宝龙艾美酒店，地址：上海闵行区漕宝路3199号，近新镇路（七宝古镇，距国家会展中心展馆六公里）。

（二）中国制造2025—机械装备推动食品工业发展高峰论坛：会议内容：以技术装备的更新换代，推动行业企业的技术创新和发展。时间：3月24日下午13:30，地点：展馆C0-02会议室

（三）食品行业创新发展院士论坛：食品界最高端的论坛—食品界院士论坛，由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主办。邀请我国食品行业的中国工程院院士围绕创新驱动发展的主题发表权威观点和成果。时间：3月25日上午9:30，地点：展馆C0-02会议室

（四）法规标准大讲堂：邀请国内外5位法规标准专家就食品添加剂、营养强化剂、保健食品法规标准作权威解读。时间：3月25日13:30，地点：展馆C0-02会议室

（五）新产品新技术发布会：展会期间，将举办48场新产品新技术发布会，向专业观众和客户传授他们的创新产品、创新原料和技术服务在营养食品与功能食品中的应用。参加人员请提前15分钟到达会场，请勿中途退场，会议举行时请将手机静音。

（六）专家咨询：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将在各馆主办单位办公室设有现场专家咨询、《中国食品添加剂》杂志订阅、申请入会等活动。

（七）FIC2018和2017年秋季展的参展报名流程：在各馆主办单位办公室可领取参展报名流程。欢迎继续参展并预定展位。

五、展览会现场服务

（一）展台搭建和展具租赁：本届展览会国内展区的主场搭建商是上海非得展览服务有限公司。主场搭建商在各馆设有服务台，现场提供电脑刻字和展具、家具、用电租赁等服务。如需租用，可直接到服务台办理。

（二）展品运输：金怡国际展运有限公司是本届展览会的运输代理。参展单位可委托该公司办理展品进馆、开箱、就位、空箱存放、展品回运等事宜，费用自理。该公司在展馆6.1号馆15号门、6.2号馆18号门设有服务台，如需服务可直接在现场办理。联系人：王俊，手机：130-0217-7110。

（三）主办单位办公室、展馆现场办公室：在各馆均设有主办单位咨询台，参展商有需求可直接到各咨询台办理。

（四）展馆餐饮规定及供应

为确保展商和观众餐食安全，展馆规定，所有外部餐食和非展馆指定快餐公司的餐食不得进入展馆。为了维护参展企业自身的形象，保持良好的展出环境，尊重参观的观众，展出期间请勿在展台内就餐。请参展商安排工作人员轮流前往公共就餐区就餐。

展馆在中心圆楼和展馆周边可提供中、西式快餐，等不同种类的餐食供应。距5、6号馆比较近的供餐地点、订餐联系电话如下：

餐厅名称	餐厅位置	餐品	提供服务	订餐联系方式	联系人
丰收日	钻石楼西北侧	中餐	桌餐、套餐、盒饭、宴会	021-39885277 , 13062762613	徐斌
康师傅大牌饭	钻石楼 L209-210	中餐	中式快餐、套餐	021-39885122 18601730403	郑重
纯再餐厅	圆楼 R-L201	港式烧腊快餐	堂吃	021-39881613 15915825202	宁先生
东大面王	R-L204	日式拉面、便当、奶茶、饮料	堂吃	15921111661	羊先生
新石器拌饭		韩式快餐	堂吃	18521502493	盛先生
老娘舅		中式快餐	堂吃	17317562356 15802124461	吴先生
意味 GUSTO	5.2 馆西侧	西餐 披萨、意大利面、沙拉、咖啡、冰沙（凭参展证消费超 100 元送咖啡一杯）	餐宴、会议茶歇、酒会、自助餐	13916917237 18116219371 Gusto-kenny@vip.126.com	钱先生 (kenny)
肯德基	5.1 馆	西式快餐 肯德基餐食	堂吃	021-39883321	
清真餐	位置待定				

（五）花草租赁：布展期间展馆指定的上海盈欣花卉园艺有限公司、上海弘昊会展服务公司在各馆的主办单位咨询台处设有花草租赁服务台，联系电话：13501611091 黄经理、13968060702 毛经理。如自带花草进馆需填写《花草家具进门单》。

（六）展馆商务中心服务内容及位置

现场图文：名片快印、写真、喷绘、复印、打印、扫描、邮件收发、塑封、装订刻录、易拉宝、X 展架

现场售卖：售卖文具商品：（名片盒、名片座、笔记本、水笔、记号笔、订书机、计算机、双面胶、美工刀、剪刀、纸杯、封箱带、安全帽租赁、手套、口罩、卷尺、胶带、地毯胶、垃圾袋、抽纸）

现场租赁：轮椅租赁、充电宝租赁、提供上网服务

行李寄存：随身行李、大件行李、产品存放、寄存、快递（寄存每件 30 元/天）

预订服务：翻译服务、礼仪服务、租车服务、酒店服务

位置：5.1 馆 4 号门 服务点；旗舰店：北厅南门靠近 2 号馆；服务热线：400-155-3588

（七）展馆医疗服务：展馆在 4.2 号馆 4 号门对面设有医务室，电话：021-67008494

（八）公安：展馆内发生的盗窃、现场纠纷等由青浦区徐泾派出所解决，电话：110

六、展出规定及布展要求：

参展商和参展商自行指定的搭建商，必须按照国家会展中心《施工安全管理及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见《参展商服务手册》附件一）和 FIC 2017《参展商服务手册》要求进行设计、施工。

（一）展板文字应中英文对照：由于国外专业观众数量的大量增加，各参展单位的展板、产品名称及简介应制作成中英文对照版本，为方便国际贸易观众参观洽谈，建议参展商配备英文翻译。

（二）楣板及展位内出现的单位名称必须与参展申请时填报的名称一致，国外公司和港、澳、台公司不得在国内展区参展；代理外国公司和港、澳、台公司产品的国内经销企业及在国内展区的参展商展位内不得出现国外公司、港、澳、台公司的名称、标志。

（三）噪音控制：展位内不得使用音响设备。为给参展商和贸易观众营造良好的商务洽谈的环境，参展商不得在展位内使用影响相邻展位的音响设备。如有违反，主办单位有权要求参展商停止使用发声设备。各展位发声设备的最大音量为 85 分贝，若主办单位接到投诉，有权要求参展商关闭发声设备或减小音量；音量三次超过 85 分贝的最大限额，经劝阻无效后，主办单位将有权切断该展位

的电源，同时罚款 2000 元人民币。如参展商要求再次接通电源，需写出书面保证。

（四）参展商对本展位消防、安全负全责：参展商对本展位在布展、展出及撤展期间的消防、安全负全责，如出现任何因违反规定而造成的事故参展商负全责。

（五）18 平方米以下展位不得进行展位特装。展位装修装饰不得影响相临展位的展出，任何搭建材料均不得超出主办单位划定的展位界限，垂直投影不得超出划线范围。

（六）参展展品及宣传品中必须使用国家标准规定的产品名称。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不得展出仿冒产品和未允许使用的名称，一经发现，主办单位有权要求参展商撤走任何被指控为侵权的产品。

（七）展位不得转租、转借、转让。参展证不得转借非参展商使用。不得擅自抬、拿其它展位的展具、桌椅。

（八）在展台内现场烹制、烤制食品不得使用明火。如有现场制作演示，需在开展前向主办单位申报，经批准后展期方可进行，且操作台不得设在观众通道一侧。

（九）不得在展览会现场零售产品和展出与展览会规定的展出产品不符的展品，如违反，主办单位有权要求参展商撤走产品，展位费不予退回。

（十）不得在本单位展台以外的公共区域悬挂、张贴、散发宣传品和堆放物品；不得组织礼仪宣传人员在展场内游走或在公共区域停留散发宣传品，参展商的礼仪人员只能在自己展位内活动违反规定者没收宣传品及物品。

（十一）展馆内严禁吸烟。不得阻挡、挪用、圈占消防设施、器材。

（十二）参展商在展馆使用的电气线路、电器设备必须符合展馆安全、消防规定（详见《参展商服务手册》附件一：国家会展中心（上海）施工安全管理及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十三）为了给国内外专业观众树立良好的中国企业形象和对专业观众负责，不得在 2017 年 3 月 26 日 15:00 时前撤展。

七、光地展位和机械展位的设计、搭建、施工规定：

（一）展台设计、搭建必须符合展馆及主办单位规定。

（二）参展商必须与自己指定的搭建公司签订消防、安全、保险协议，要求搭建公司遵守展览会的消防、安全规定并为其搭建人员投保。参展商和参展商自行指定的搭建商对展台搭建的消防、安全负全责并承担保险责任。

（三）不得搭建二层展位。

（四）展台设计的结构强度：应当满足荷载所需要的强度，搭建应确保展台结构的整体强度、刚度、稳定性。

（五）展位搭建限高、限宽：限高 4 米，展位搭建不得超过限高。展位搭建不得超出展位的地面面积，搭建物垂直投影不得超出展位划线范围。

（六）封顶：展位顶部结构搭建面积不得超过展位面积的 40%，且不得有全封闭结构（包括储藏室，储藏室内壁必须刷防火涂料）。半封闭展示区域的建筑面积大于 120 平方米时，疏散门的数量不得少于 2 个，宽度不得小于 0.9 米，并需按面积配备一定数量的年检合格的灭火器。

（七）展馆用电规定：

展位必须自备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按规范配备安全可靠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30mA，动作时间小于 0.1S）以及满足使用要求的接地排，安装在安全、明显、方便操作和检查的位置。

现场从事用电施工人员应随身携带国家技监部门颁发的有效电工操作证，并佩戴安全帽，服从展馆方核查。展馆方禁止无电工有效操作证件的人员从事电气安装，一经发现，停止施工，每宗扣除押金 500 元。

任何参展方、承建商和个人未经展馆方批准或授权，无权操作展馆固定和配置的任何电气设施，不得私自打开地沟盖板，一经发现将责令停止供电或施工、每宗扣除押金 500 元并追究责任及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八）电线加护套、墙板背面必须在树立前刷完防火涂料并进行装饰：根据展馆消防规定，电线必须使用防护套，墙板背面必须刷防火涂料后用白布、白板等装饰处理，不得裸露装修材料和电线。朝向相邻展位一侧不得出现文字、图片或图案。如有违反，主办单位将通知整改，拒不整改的将停止展位供电，主办单位将从垃圾清运费押金中扣除 2000 元不予返还，违规的搭建公司将被列入违规

公司名单，今后不得为 FIC 展搭建；违规的参展商今后不得申请特装展位参展。

（九）不得在展馆内进行抹灰、打磨施工和大量喷刷涂料：为了保护环境，确保展馆的空气质量 and 施工安全，所有搭建材料的粉刷、抹灰、打磨、喷刷涂料必须在制作工厂完成，不得在展馆现场进行施工。展览会现场只允许对运输过程出现磕碰进行补刷。违反规定扣除垃圾清运费押金 5000 元。

（十）装修材料：搭建所用材料必须为不燃或难燃材料，如展位必须使用木材、纱网等易燃材料，在材料进场前必须对该类材料做好防火处理。木质材料须满涂防火涂料或表面粘贴防火面饰板，布料、纱网等纺织材料必须经防火水浸泡处理。该类材料是否合格，以材料在现场燃烧实验中，无明火产生为准。场馆方工作人员有权将达不到防火要求的材料清理出场。施工现场禁止使用未经防火处理的易燃材料。

所有搭建材料进馆必须具备以下条件：1）部分搭建材料（如地毯）应按规定持有国家认可资质的检测部门出具的真实有效的检测报告；2）现场实物应与合格的送检样本相符，同时现场抽验效果应与检测报告结果相符，达到消防安全等级要求，持检测合格证明进馆。严禁使用易燃泡沫板、弹力布、未经防火处理的木质板材及石油化工系列塑料板材作为搭展、装饰材料；展台搭建结构、材料应牢固，确保安全。

（十一）空气压缩机：展馆规定不得自带空气压缩机进馆。

（十二）自带花草、家具进馆：展馆规定须凭主办单位开具的《花草家具进门单》进馆（仅限本展台内使用）。

（十三）机械展位现场操作安全规定：

1、机械展示与现场操作不得妨碍邻近参展商的展示活动。对按规定属于有噪音、粉尘、有害、有危险或不适合在展览会现场进行的展示和现场操作，或接到合理投诉，主办单位有权对其采取管制，做出撤离或相应调整，由此引起的损失及费用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2、参展商须对自己演示的机械的安全操作负责，凡对观众及其他参展商可能造成损害的演示必须有妥善的安全保护措施。

3、所有用于展示的机器必须独立放置启动装置，避免参观者或其他未经许可的人员操作。

4、参展商必须确保所有展示的运转机器由参展商指定的专业人员操作，在无上述人员监管的情况下机器不可启动。

5、所有可运转机械展品必须固定在安全位置，以防滑动，且不得对观众、工作人员造成任何危险或伤害。

八、特装展位和机械展位的货车进馆：

为保证车辆有序畅通，所有货车必须凭《货车出入证》（进、撤馆共用一张），按照车证背面的的行车路线蓄车、进、出展馆。《货车出入证》对指定行车路线以外的路线无效。货车可于 21 日—23 日凭《货车出入证》和展馆的<卸货区通行证>、<卸货区车辆引导证>进入展馆 7.1、8.1 馆轮候。

展馆制证中心办理进馆车证时间：

（一）北厅制证中心

3 月 20 日 8:30-17:30

3 月 21 日-23 日 8:00-18:00（视现场车辆情况可延时关闭）

3 月 24 日-25 日 8:00-18:00

3 月 26 日 8:00-18:00（视现场车辆情况可延时关闭）

（二）南厅 0 米层制证中心

3 月 20 日 8:30-17:30

3 月 21 日-23 日 8:00-18:00

车辆办理进馆车证需要出示的凭证：

搭建商：凭垃圾清运押金单办理

参展商（特装和标摊）：凭审图通过确认或参展商证

机械展区参展商（特装和标摊）：凭机械展区运输车辆证或展位确认书或参展商证

九、标准展位布展：

（一）标准展位布展及改型：

国内展区标准展位由上海非得展览服务有限公司负责搭建，任何参展商、施工单位不得搭建和改建标准展位。18 平方米以下标准展位不得进行展位特装。已预定标准展位如需改形（加高、增加装饰等）必须由主场搭建商进行设计、施工。已预订标准展位拟改为特装展位的，必须向主办单位申请并或批准后方可变动。

（二）标准展位改型：标准展位的改动必须由主场搭建商非得展览服务公司进行。

（三）标准展位增租展具：

除标准展位的基本配置外，需要租用其它展具、展台特殊用电、增加射灯、安装灯箱、安装上下水、层板等的单位，请向主场搭建商非得展览服务公司联系，该公司在展馆设有服务台。在展览会现场租借，需在原报价基础上加收加急费。

（四）标准展位的变动、改型、楣板、展具及用电的规定：

（1）标准展位的形式及楣板不得改动，如需改动只能由主办单位通知主场搭建商进行。

（2）标准展位的参展商不得自行携带与主场搭建商铝合金展具类同的展具、桌、椅、柜、橱及灯具带入场馆。如需带入必须在进馆前到上海非得展览服务有限公司服务台申报登记，否则撤馆时不得带出展馆。自行带入的展具、展架不得连接在标准展位上，以免发生展位坍塌的危险。

（3）不得在标准展位的墙板及配置的家具上粘贴、涂写、打孔，不得损坏展具，发生损坏展板、展具问题将按展览公司的规定赔偿（赔偿标准：每块展板 150 元、每米铝料 120 元、每盏灯 100 元）。

（4）严禁私自乱拉乱接或增加照明灯具，申请的电源插座不得插接展位照明灯具，其最大容量为 500W 内，不得使用超出容量的电器设备。严禁自带插座板串接使用。如有违反主办单位将有权取消用电资格，租金不予退还。安装配置在展位的所有用电设施设备，参展商不得随意拆除或移位。

（5）超过 500W 以上用电须单独安装电箱。

（6）展位安装的灯箱、展板、装饰物等不得伸出展位外阻碍通道。

（五）违反参展和展出规定处理办法：

1、违反展出规定的参展商，将停止展期该展位的电力供应。如经主办单位指出要求整改，仍坚持不改的，将被取消参展资格，展位费不予退回，展出的产品、宣传品等均须撤离展览会现场，否则展馆保安将予暂扣。

2、特装展位如违反展出规定，停止展位供电。违反展出规定的搭建公司，押金在扣除相关罚款后退还，并将被列入违规公司名单，今后不得进 FIC 展施工。

3、违反参展规定的参展商将取消下一年度的参展资格。

4、特装展位的搭建形式、规格、材质等与审查批准的设计图不符的搭建公司，垃圾清运费押金不予退回，并将列入违规搭建公司名单，今后将不得进入 FIC 展搭建。

十、保险：

（一）展览会主办单位对本届展览会的场馆及其设施进行投保。

（二）参展商有责任保险，以使主办、承办单位及其雇员和代理免受由参展商造成其在经济上的损失、赔偿与人员伤害。

（三）为了参展商的保障和利益，参展商须为其参展人员、展品、展位贵重道具、物品及其他第三者投保。

（四）展商应要求自行指定的搭建商购买保险，保障施工人员人身安全。

十一、撤展安排

（一）撤展时间：3 月 26 日 15:00 —21:00

展台断电时间：26 日 15:00，搭建商进馆撤展时间：16:00—21:00

（二）填写参展商调查表换取《展品出门证》：为了将展览会办得更好，我们印制了《参展商调查表》，征询参展商对本届展览会的意见和建议。请各参展商认真填写，对我们的工作提出批评、建议，帮助我们改进展览会的组织工作。请于展览会的最后一天 3 月 26 日下午 2 点将《参展商调查表》填好后送至展馆各层的主办单位咨询台，换取参展《展品出门证》。《展品出门证》将在 3 月

26 日 15:00 后生效，在此时间之前展馆保安人员将不予放行。15:00 后，参展商凭《展品出门证》可将展品撤出展馆。此项工作望得到参展商的支持和配合。

（三）撤展及展具、展品出馆：本届展览会国内外的参展商和观众较多，请务必坚守各自的展位，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严格按照规定时间撤展，不得在 3 月 26 日 15:00 前将展品打包、撤出展台或展馆，违者将取消下届展览会的参展资格。在展位搭建、展出和撤展期间，每个参展商应指定一名代表，始终在其展位上。

（四）撤展顺序：撤展时，标准展位、机械展位参展商和主通道的特装展位先行撤出。**机械展位：**为方便机械展位参展商撤展，我们已给机械展位发有机械展位专用的《货车通行证》，凭机械展位的货车证保安将优先放行撤出；**特装展位：**请先在原地放倒，不得堆放在通道上和门口，待本展台的货车排队即将到达时，再将展具运出，避免造成拥堵。

（五）撤展规定：参展商及搭建商必须在 3 月 26 日 21:00 前将全部展品、展具撤出展馆，21:00 后展馆将对馆内所有遗留物品作为垃圾清运出场，遗留物品的参展商的垃圾清运费押金不予退回。为此，特装展位参展商必须做好撤展的准备，并将撤展规定及时间通知展台搭建公司。

（六）撤展货车进出展馆：为保证车辆有序畅通，撤展的所有货车同进馆时程序一样，必须凭《货车出入证》（进、撤馆共用一张），按照车证后面的行车路线进、出展馆。所有货车须于 26 日撤馆当日至展馆指定的北停车场轮候区轮候。机械类展品车需凭主办发放的机械展位货车证（车证放置在车头显著位置）进入指定停车区，持机械展位货车证的货车将优先进馆装货。所有车辆需在展馆北厅办理《卸货区域车辆通行证》后，听从车场调度的统一指挥进馆装货。

撤展时请注意安全，待观众全部退场后再开始撤展，做到安全、有序地撤出展馆。

十二、垃圾清运押金返还：特装展位必须将装修材料全部清运出馆，经展馆保安确认展位无装修材料、无垃圾、无胶带后，在垃圾清运费押金收据上盖章后（保安盖章只限撤馆当日 18:00—23:00 时前，过期不补。保安位置在各馆 7 号门），方可办理退还垃圾清运押金。办理地点：26 日 23:00 前国内展区请持保安盖章后的垃圾清运费押金收据至非得展览服务公司现场服务台办理；23:00 后，请凭展馆保安盖章的垃圾清运费收据到主场搭建商在上海的办公室办理；押金待撤展时在规定时间内将展位内所有搭建物及垃圾清运出展馆后，且没有违规搭建、施工，全部原汇款账号退回。如有违反参展规定将扣除罚金后退回。

上海非得公司地址：上海市定西路 710 弄 16 号鸿申大厦 7 楼 A 座，电话：021-62801607。

十三、安全、消防管理规定

（一）注意防盗：

1、**贵重物品防盗：**布展及展出期间每个参展单位必须有专人提前半小时入场和在观众退场后退场，负责看管自己的展位，坚守岗位，看管好个人财物、展品。展会期间参展、参观人员较多，**贵重物品（现金、笔记本电脑、手机、手包等）**开馆后要严加看管，以防丢失。贵重展品开馆后要入柜存放。

2、**名片防盗：**注意保管好展览会期间收集的客户名片，谨防丢失。

（二）参展人员一律凭参展证入馆，主动接受保安人员的检查。参展证严禁转让。

（三）馆内严禁明火，禁止吸烟。不准调漆和用汽油、酒精等易燃品进行清洗作业；不准存放、使用充压的压力容器，违者罚款，造成后果的要追究当事人和参展单位领导的责任。

（四）爱护馆内消防器材和防火设备，不准随便移动或挪作他用。布展、展出期间消防设施不得遮盖，消防通道不得堆放物品，不得在展馆的消防水管上悬挂任何物品。

（五）由馆内向外运送物品，必须到主办单位办公室开具货物出门证，经保安人员核准后方可出馆。

（六）如遇紧急情况，及时向主办单位办公室及展馆保安人员报告。

十四、参展商名录发放和出售

参展单位可免费获得《展览会会刊》18平方米以下（含18平方米）1本，18平方米以上2本。会刊在参展商报到时领取。如需更多的《展览会会刊》，展期可到各展馆主办单位咨询台购买，每本

售价100元。

十五、《FIC 2017 学术论文集》

本届展览会中国制造 2025—机械装备推动食品工业发展高峰论坛、食品行业创新发展院士论坛、法规标准大讲堂和标准报告会和新产品新技术发布会内容及征集的论文已编印成《FIC2017 学术论文集》，每本收取工本费 100 元，需要者可到各展馆主办单位咨询台购买。

十六、FIC 2018 及 2017 秋季展展位预定

2018 年的 FIC 展将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24 日在上海国家会展中心 5 号馆和 6 号馆举行，2017 第十七届全国秋季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展览会暨全国（广州）烘焙制品及原辅料、食品包装与加工技术装备展(FIC—Autumn) 将于 2018 年 11 月 21—23 日在广州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琶洲馆举行。拟参展的单位请在展览会期间至各展馆展览会主办单位办公室或咨询台领取参展报名流程，按参展报名流程上提示的参展报名方式报名参展即可。展位预定电话 010—59795833，网址：www.cfaa.cn，欢迎参展、参观！

十七、住宿安排

已预定住宿的参展人员可直接到预定的饭店办理入住手续。入住时有什么问题请与本届展览会指定旅游代理——国旅上海联系，办理住宿手续，并可按本届展览会指定饭店的优惠价格安排住宿。联系电话：许小姐，13917396600。

十八、如何到达展馆交通攻略：

（一）地铁：

乘地铁 2 号线徐泾东站下车，4、5、6 号出口到达国家会展中心（距 5 号馆、6 号馆近）。

机场：国家会展中心距离虹桥机场 2 号航站楼仅 1.5 公里，距浦东机场约 60 公里。均可乘地铁 2 号线徐泾东站下车，4、5、6 号出口到达国家会展中心。

火车站：国家会展中心距离上海虹桥火车站仅 1.5 公里，可乘地铁 2 号线徐泾东站下车，到达国家会展中心；距上海火车站 25 公里，距上海南站 23 公里，可乘地铁 1 号线到人民广场站，换乘地铁 2 号线徐泾东站下车，4、5、6、8 号出口到达国家会展中心。

（二）自驾车：

1、从上海市区：（1）延安高架、南部外环高速方向，嘉闵高架—建虹高架—盈港东路掉头至会卓路—涑港路—展馆外环 18 号门或 21 号门进入展馆停车场（2）北翟高架、北部外环高速方向，嘉闵高架—崧泽高架掉头至崧泽大道（由西向东）—展馆外环 18 号门或 21 号门进入展馆停车场

2、从长三角：杭州、宁波、湖州、苏州方向客流可分别 G60、G50、G2 等高速汇集至 G15 沈海高速—崧泽大道下匝道—崧泽大道—展馆外环 18 号门或 21 号门进入展馆停车场

（三）公交车：

865 路、706 路、776 路公交车可到达展馆。

865 路、706 路到展馆附近徐泾东交通枢纽，通过人行天桥与场馆西广场链接。

1、865 路：可驳接地铁上海动物园、漕河泾开发区（虹梅路宜山路站）、锦江乐园站（虹梅南路梅陇路）。发车间隔：高峰 15 分钟，低谷 40 分钟。

2、706 路：可驳接地铁九亭站（到地铁九亭站下）。发车间隔：高峰 10 分钟，低谷 25 分钟

3、776 路（在盈港东路上）：可驳接地铁紫藤路（吴中路—航中路站下车）、中山公园站（中山公园地铁站下车）。发车间隔：高峰 5—8 分钟，低谷 10—15 分钟。

（四）展馆停车场：展场内停车泊位共计约 5050 个，其中北广场临时停车场可提供约 2200 个小客车泊位，南区地上 50 个大客车泊位与 300 个小客车泊位，南区地下 2500 个小客车泊位。本届展览会使用的 5 号馆、6 号馆，离南停车场较近（参展商和观众可从南平台、西平台进馆），车辆可从盈港东路转至会卓路，从展馆 18 号门进入南停车场；也可从诸光路转至崧泽大道进入展馆外环，沿展馆外环行驶至 18 号门进南停车场。也可从崧泽大道进入展馆外环，从 10 号门进入北广场停车，

但距离 5、6 号馆较远，建议车辆按照上述路线停放至南广场。停车收费标准：6 元 / 每小时

（五）出租车：展馆地铁 8 号、9 号出口设有出租车停靠站（但早晚高峰期很难打到车）。

十九、指定服务商联系方式

指定搭建商（国内展区）：上海非得展览服务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陆 蔚 手机：13801961272

朱明亮 手机：13681913680

指定运输代理商：金怡国际展运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6.1 号馆 15 号门，王俊，手机：13002177110

6.2 号馆 18 号门，李甲，手机：13917945560

预祝各参展商展出成功！

2018 年 3 月 22—24 日上海国家会展中心再相见！

展览会网：www.cfaa.cn

展览会热线电话：010—59795833，68396330 传真：010—59071335，68396422

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

中国贸促会轻工行业分会

北京中食添会展中心

2017 年 3 月 8 日